

社團法人台灣醫事檢驗學會

國外學術團體官方刊物醫學檢驗文章 獎勵辦法

民國 110 年 4 月 20 日 第一次訂定

1. 宗旨

本會為鼓勵會員投稿至國外相關學術團體官方刊物 (如 ASCPi 等醫學檢驗相關學術團體)，提供醫學檢驗領域之相關最新資訊、經驗分享與評論，同時提升本會與會員之國際專業知名度，特訂定此辦法。

2. 獎項

獎項項目	文章字數	備註
新台幣 2000 元	小於 1000 字	每一個英文單字算一個字 (如: I am happy 算 3 個字)。
新台幣 3000 元	小於 2000 字	
新台幣 5000 元	大於 2000 字	

3. 申請辦法

- 3.1 申請期限預計於每年 6 月至 12 月，確切日期依照本會公告訂定。
- 3.2 獎勵對象限本會個人會員，一篇文章僅能申請一次。
- 3.3 投稿文章必須以全英文撰寫，字數 500 字以上，且須提出申請截止日回溯一年內，已刊登於 ASCPi 等國外相關學術團體官方刊物，非學術研究論文之醫學檢驗專業文章。
- 3.4 投稿時，請將所有內容 (含學術團體官方刊物頁面資訊、作者資訊，內文，圖片表格等) 整理成單一個 word 檔上傳至投稿系統，請勿分成數個檔案。
- 3.5 投稿時，必須於文章內容具名為"社團法人台灣醫事檢驗學會之會員" (英文全銜：Member of Taiwan Society of Laboratory Medicine)。

4. 甄選辦法

- 4.1 由本會之國際事務委員會負責審核。若申請者為審查委員時需迴避。由國際事務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提報理事會。
- 4.2 審查結果將於當年年底由本會投稿系統寄出。

5. 頒獎辦法

審查通過後，將由本會匯款給投稿者。

6. 獎勵金來源

由本會每年編列預算。

7. 本辦法由本會國際事務委員會通過，報本會理監事核定後實施，修改亦同。